

琼瑶 著

苍天有泪

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



琼瑶 著

苍天有泪

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

本书由皇冠文化集团授权，仅限于中国大陆地区发行。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苍天有泪/琼瑶著. —北京: 新星出版社,

2012. 7

ISBN 978-7-5133-0454-2

I. ①苍… II. ①琼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2)第002238号

著作权登记图字 01-2011-5846

苍天有泪

琼瑶 著

责任编辑 林妮娜

特邀编辑 杨秒兮

责任印制 付丽江

装帧设计 韩笑

出版 新星出版社 www.newstarpress.com

出版人 谢刚

社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邮编 100044

电话 (010)88310888 传真 (010)65270449

发行 新经典文化有限公司

电话 (010)68423599 邮箱 editor@readinglife.com

印刷 三河市国源印刷厂

开本 880mm×1230mm 1/32

印张 15.25

字数 510千字

版次 2012年7月第1版

印次 2012年7月第1次印刷

书号 ISBN 978-7-5133-0454-2

定价 32.00元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。如有质量问题，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。

代 序
写琼瑶，读琼瑶，体会琼瑶

皇冠文化集团创办人 平鑫涛

五十年来的辛勤笔耕，琼瑶出版了六十五部作品。读过她全部作品，甚至全套收藏的书迷大有人在，但对于新生代的年轻读者，那么庞大的数量，可能会觉得沉重。出版社在重新整理、编辑全集前，计划请琼瑶自选十部代表作，先行提供给“旧雨新知”们典藏。琼瑶对这计划，欣然同意，也慎重地选出书单。

编辑们希望她为典藏版写一篇序，但她正忙于电视剧《新还珠格格》的制作，分身乏术。而且，她这个人，对于写序，最没办法。她总是问我：

“序是什么？我会写小说，写歌词，写剧本，就是不会写序！”

记得以前出版她的书，要她写序，她也是推三阻四，能拖就拖，能赖就赖。即使勉强写了，也三言两语交卷。这次，她干脆把这“任务”交给了我。说是相知数十年，我应该更能为她写序。作为她最忠实的读者，和台湾唯一的出版者，以及生命中的伴侣，我只能接下这“不太容易”的工作。看着她选出的书单，我想，我明白她写作生涯中的种种心路历程，也能体会出她选书的思考脉络：

《窗外》是她第一部长篇小说，也是全部作品中，最重要的作品之一。

不可否认，《窗外》的故事中，有她自己的影子。纯纯的、怯怯的初恋，在十九岁萌芽，也在十九岁凄凄苦苦地结束。记得当年我收到她的手稿，成为这部作品第一个读者。那是一个星期六，我几乎不眠不休，一口气读完了那二十几万字。然后，我迫不及待地写了一封信给她，告诉她，皇冠将用最快的速度，刊载这部小说，也出版这部小说。那时，我就明白，这个故事烙印在她生命里，是她心中的“最痛”。也只有如此真实的感情，才能让这本书引起读者的共鸣。

写《窗外》时，她只有二十五岁，已经结婚，有个才两岁的孩子。丈夫的公务员薪水微薄，她的生活非常艰苦。她是抱着孩子，完成这部小说的。她后来告诉我，如果她再晚上十年来写《窗外》，一定不是这样的版本。因为当时她还年轻，那份初恋带来的伤痛依然强烈，她才会写得那样真情流露。

《窗外》在当年《皇冠》杂志上一次刊出，激起了读者空前的反应，单行本发行后，更一发不可收拾，出版的第一年就再版六十五次，超过百万本。当年的读书风气不太蓬勃，但《窗外》引起了狂飙。

《窗外》的强烈反应，引爆了琼瑶内心澎湃的创作热情。她接着写下《六个梦》系列小说，分别在《联合报》及《皇冠》刊载。其实这些故事情节丰富、人物生动，每一篇都有足够的素材可以发展成长篇。但她等不及，把它们写成一个个中篇，因为她必须先有稿费生活，才能去写长篇。《六个梦》是预先存下的“生活费”，每月发表一篇，她就可以支持六个月，去写她早就想写的一部长篇——《烟雨濛濛》。她说：“这是我小说中感情最深刻，冲突最强烈的一部。”

《烟雨濛濛》写父女之间的爱恨交织，写男女之间的情感纠结，情节峰回路转，真可谓“剧力万钧”。在《联合报》连载期间，获得极大回响，连载到中间时，每天清晨有数百学生，在报社门口排成长龙，

等待刚刚出刊的报纸，以便先读为快。

《烟雨濛濛》拍成电视连续剧，创下收视率百分之五十三的史上最高纪录。

琼瑶是在一九四九年初夏，随着大批人潮到达台湾，那年她只有十一岁，最小的妹妹才三岁。

大多数那时期来台的人，都怀抱着短暂停留的想法，但一年一年过去，回乡梦断，渐渐地落地生根，在这块土地上成长、教育、成家立业，时代改变了这群人的命运，这群人也改变了这块土地的生态。人与人之间的悲欢离合，换了些角度，继续轮转，只是平添了不少乡愁的牵绊。

琼瑶在这段生长的过程中，很早熟地体验着周遭人物的故事，也默默地观察着父母那一代的适应与转变。写完《烟雨濛濛》，她接受最大的挑战——写一部跨越两代，从抗战写到迁台十几年，知交聚散、牵涉两岸的故事。

《几度夕阳红》写来十分艰苦，写了十万字一度停摆。故事的台湾部分，尚能得心应手，写到抗战时重庆的学生生活，她完全陌生。幸好有位名画家廖未林，抗战的期间在重庆读过美专。那天我陪着琼瑶，去见廖未林，他又说又画地提供了充分的资料，我见琼瑶专注地倾听，再问了好多的问题。一个下午的聚会后，她满意地告诉我：“沙坪坝已经在我脑海里了！”

于是，李梦竹、何慕天、杨明远、小罗……这些人物，在《几度夕阳红》里演出了他们的生活，他们的爱，他们的相聚与别离。这部小说再度畅销，被搬上大银幕，拍成电影，轰动一时。后来我们的传播公司又改拍成电视连续剧，非但在台湾大受欢迎，且是第一部在中国大陆推出的台湾连续剧。

《几度夕阳红》发表到出版的这一年，琼瑶离婚了。从高雄搬到台北来，她租了一幢小小的房子，正式成为了专业作家。她有极好的想象力，也有极佳的记忆力。她的母亲，出身名门，家里的亲戚，多得数不清。两岸阻断以后，这些亲戚有的来到台湾，有的留在大陆，有的去了国外。每次，她母亲的亲戚们相聚，谈的都是亲人们那些“匪夷所思”的故事。她又根据了一个真实故事，写了《船》。只是把《船》的时间背景，从抗战时期，搬到了一九五三年的台湾。这是一部年轻人的故事，爱的故事，婚姻的故事，也是一个凄凉的故事。香港邵氏电影公司把它拍成了电影。

有一位文友，以自己的故事写了一个长篇，但自己十分不满，并且越改越糟，最后放弃了。他把这故事“送”给琼瑶，要求琼瑶完成他的愿望。故事中的若干枝节给了她灵感，完成了《彩霞满天》。

琼瑶是个很难捉摸的女人，她能静能动。写作时可以几个月不出门。写完了一部书，就会不甘寂寞，闹着要旅行。有时我们会出国，不出国的时候，就开着车，随兴到台湾各处游玩。

有一天在去宜兰的途中，发现一条小溪，溪水清澈而湍急，经过一座小小的、古旧的石桥，几无人迹，曲径通幽。我们走着走着，忽然发现一座废墟，断垣残壁上是大火烧过的痕迹，石砖上还有雕刻，显然曾经是栋华丽古典的建筑。琼瑶顿时被这座废墟迷住了。她在一块石墩上静坐了好一会儿，望着远山，目光凝聚——我想，她那时已经看见了她幻想中的人物：失明的柏霭文、痛苦的章含烟，还有被大火吞噬的“含烟山庄”……是的，这趟旅行之后，她写了《庭院深深》。第一章就有这样的句子：

她猛地站住了，她的视线被路边一个建筑物所吸引了，建筑物？不，那只能说曾经是建筑物而已——那是一片残砖败瓦，一个火烧后的遗址……

一个特殊的景色，触发灵感，对琼瑶而言，是常有的事。二十多年前去中国大陆旅游，在北京听到传说，说“公主坟”这地名是葬了乾隆的一个义女，这居然激起了她的文思，写下了百万字的《还珠格格》，后又改拍成一百多集的电视连续剧。

琼瑶的小说，常常都有真实故事为蓝本，但是，都经过了她的“美化”。有时，她也会用人物的个性，去发展她的故事。她常说：

“每个人的人生，是悲剧还是喜剧，都由于他自己的个性造成。”

她的《在水一方》中的卢友文，是她写人物个性的代表作。卢友文才情出众，胸怀大志，希望写出千古巨著，但说比做起来，到处碰壁，觉得自己怀才不遇，愤世嫉俗。终于破坏了自己的婚姻，把整个人生弄得支离破碎。这部小说，也改编成了电视剧，播出时，很多人写信给琼瑶，说：“我就是卢友文！”于是，我体会到，她不是真的写“某‘一个’这样的人”，而是写“某‘一群’这样的人”。

琼瑶小说中的人物，大都是善良的、可爱的，即使发生无奈的遭遇、不幸的悲剧，也是好人与好人之间的摩擦、撞击和矛盾。她不喜欢写十恶不赦、令人发指的坏人。

但《失火的天堂》里，她写了一个坏人，坏得不能再坏！

小名“豌豆花”的小孤女，命运多舛，继父鲁森尧对她百般凌虐、强暴，使她十二岁就怀孕在身，还引火烧她，幸好一对善心的医师夫妇及时营救，收养了她，改名洁龄——纯洁的小船，并医好了她身心

的创伤。

洁龄亭亭玉立，美丽动人，大学毕业后，恋爱、订婚，前途充满希望，不幸就在这个时候，恶魔鲁森尧又出现，这回，连洁龄的至爱也离开了她。她终于彻底崩溃，结束了她的生命，遗书这样写道：

我终于知道天堂的颜色了，它既非纯白，也不透明，它是火焰般的红。因为天堂早就失火了，神仙都忙着救火去了，至于人间的那些庸庸碌碌的小人物，他们实在管不着了。

善良的人彻底被击败，邪恶之徒没有受到惩处！琼瑶写此书时心情沉重。她说：

“这种人世界上不是很多吗？这种事不是不断在发生吗？”

写此书，也许正是对不平的控诉吧！但是，她说，写坏人太不快乐，以后不再写这种书。这本《失火的天堂》，成为她比较特殊的一部著作。

一九八八年春天，琼瑶回到了阔别三十九年的中国大陆，短短的四十天，她称之为“是我生命中一段‘历程’”。

这段旅行，也是她写作历程的一个转折点。她着迷于写大陆背景的民初小说，从《雪珂》开始，写了《望夫崖》《青青河边草》《梅花烙》《水云间》《新月格格》与《烟锁重楼》，接着她着手写长达五十万字的《苍天有泪》。

《苍天有泪》写了善，也写了恶；写了生，也写了死；写了爱，也写了恨，故事也有很坏很坏的“坏人”，但他最后出家为僧，琼瑶曾说：

“尽管在生命里，无数坎坷，也受过许多挫折，我依然相信‘爱’，相信‘善’，述说人类的‘真情’，一直是我写作的主题。”

琼瑶就是这样一个女子，我跟她生活了半辈子，看着她辛苦却着迷地写作，以前“迷”写小说，后来会打电脑了，发现可以飞快地打字，就开始“迷”写连续剧。她认为连续剧可以写得非常细腻，有时，小说反而做不到。她的思想，很少受到外界的影响。她坚持写自己爱写的题材。我常常觉得，她虽然年纪大了，对工作还维持着年轻时的热情。每次写作或编剧时，她全力以赴，好像在“燃烧”着她的生命。她对我说：

“但愿，我生时有如火花，死时有如雪花！”然后，她解释说，“活一天，就要维持炽热的心。死的时候，要保持没被污染的灵魂，像雪花般飘然落地，化为尘土。这样的人生，就是我要的人生！”

她说得那么浪漫，把死亡也加以美化。这就是我认识的琼瑶，如果你们要读琼瑶，应该了解到，她写的，就是她相信的爱情，相信的美丽。她也因此，活得忙碌而充实，像火花般炽热。

第一部

无语问苍天

这是一九一九年的暮春。

天气很好，天空高而澄净，云层薄薄地飘在天空，如丝如絮，几乎是半透明的。太阳晒在人身上，有种懒洋洋的温馨。微风轻轻地吹过，空气里漾着野栀子花和松针混合的香味。正是“春色将阑，莺声渐老，红英落尽青梅小”的时节。

云飞带着随从阿超，骑着两匹马，仆仆风尘地穿过了崇山峻岭，往山脚下的桐城走去。

离家已经四年了，四年来，云飞没有和家里通过任何讯息。当初，等于是逃出了那个家庭。走的时候，几乎抱定不再归来的念头。四年的飘泊和流浪，虽然让他身上脸上布满了沧桑，但是，他的内心，却充满了平和。他觉得，自己真正的长成，真正的独立，就在这四年之中。这四年，让他忘了自己是展家的大少爷，让他从映华的悲剧中走出来，让他做了许多自己想做的事，也让他摆脱了云翔的噩梦……如果不是连续几个晚上，午夜梦回，总是看到母亲的脸孔，他或者根本不会回来。现在，离家渐渐近了，他才感到“近乡情怯”的压力。中国的文字实在很有意义，一个“怯”字，把游子回家的心情写尽了。家？再回那个家，他依然充满了“怯意”。

翻过了山，地势开始低了，蜿蜒的山路，曲曲折折地向山下盘旋。桐城实在是个非常美丽的地方，四面有群山环峙，还有一条玉带溪绕着城而过，像天然的护城河一样。云飞已经听到流水的淙淙声了。

忽然，有个清越的、嘹亮的、女性的歌声，如天籁般响起，打破了四周的岑寂。那歌声高亢而甜美，穿透云层，穿越山峰，绵绵邈邈，柔柔袅袅，在群山万壑中回荡。云飞惊异极了，转眼看阿超。

“噢，这乡下地方，怎么会有这么美妙的歌声？”

阿超，那个和他形影不离的伙伴，已经像是他生命的一部分。从童年时代开始，阿超就跟随着他，将近二十年，不曾分离。虽然阿超是典型的北方汉子，耿直忠厚热情，心思不多，肚子里一根肠子直到底。但是，和云飞这么长久地相处，阿超早已被他“同化”了。虽然不会像他那样，把每件事情“文学化”，却和他一样，常常把事情“美化”。对于云飞的爱好、心事，阿超是这世界上最了解的人了。歌声，吸引了云飞，也同样吸引了他。

“是啊，这首歌还从来没听过，不像是农村里的小调儿。听得清吗？她在唱些什么？”

云飞就专注地倾听着那歌词，歌声清脆，咬字非常清楚，依稀唱着：

问云儿，你为何流浪？问云儿，你为何飘荡？问云儿，你来自何处？
问云儿，你去向何方？问云儿，你翻山越岭的时候，可曾经过我思念的地方？见过我梦里的脸庞？问云儿，你回去的时候，可否把我的柔情万丈，带到她身旁，告诉她，告诉她，告诉她……唯有她停留的地方，才是我的天堂……

云飞越听越惊奇，忍不住一拉马缰，往前急奔。

“我倒要去看看，这是谁在唱歌？”

对雨风而言，那天是她生命中的“突变”，简直是一个“水深火热”的日子。

雨风是萧鸣远的长女，是“寄傲山庄”五个孩子中的老大，今年才十九岁。萧鸣远是在二十年前，带着新婚的妻子，从北京搬到这儿来定居的。他建造了一座很有田园味道，又很有书卷味的“寄傲山庄”，陆续生了五个粉妆玉琢的儿女。老大雨风十九，雨鹃十八，小三十四，小四是唯一的男孩，十岁，小五才七岁。可惜，妻子在两年前去逝了。整个家庭工作，和抚养弟妹的工作，都落到长女雨风和次女雨鹃的身上。所幸，雨风安详恬静，雨鹃活泼开朗，大家同心协力，五个孩子，彼此安慰，彼此照顾，才度过了丧母的悲痛期。

每天这个时候，带着弟妹来瀑布下洗衣，是雨风固定的工作。今天，小五很乖，一直趴在水中那块大石头上，手里抱着她那个从不离身的小兔儿，

两眼崇拜地看着她，不住口地央求着：

“大姐，你唱歌给我听，你唱《问云儿》！”

可怜的小五，母亲死后，她已经很自然地把雨凤当成母亲了。雨凤是不能拒绝小五的，何况唱歌又是她最大的享受。她就站在溪边，引吭高歌起来。小四一听到她唱歌，就从口袋里掏出他的笛子，为她伴奏。这是母亲的歌，父亲的曲，雨凤唱着唱着，就怀念起母亲来。可惜她唱不出母亲的韵味！

这个地方，是桐城的郊区，地名叫“溪口”。玉带溪从山上下来，从这儿转入平地，由于落差的关系，形成小小的瀑布。瀑布下面，巨石嵯峨，水流急湍而清澈。瀑布溅出无数水珠，在阳光下璀璨着。

雨凤唱完一段，看到小三正秀秀气气地绞衣服，就忘记唱歌了。

“小三，你用点力气，你这样斯文，衣服根本绞不干……”

“哎，我已经使出全身的力气了！”小三拼命绞着衣服。

“大姐，你再唱，你再唱呀！你唱娘每天晚上唱的那首歌！”小五喊。

雨凤怜惜地看了小五一眼，娘！她心里还记着娘！雨凤什么话都没说，又接着唱了起来：

在那高高的天上，阳光射出万道光芒，当太阳缓缓西下，黑暗便笼罩四方，可是那黑暗不久长，因为月儿会悄悄东上，把光明洒下穹苍……

云飞走下了山，简直不敢相信眼前所见到的美景：

瀑布像一条流动的云，云的下方，雨凤临风而立，穿着一身飘逸的粉色衣裳，垂着两条乌黑的大辫子，清丽的脸庞上，黑亮的眸子在阳光下闪闪发光。她带着一种毫不造作的自由自在，无拘无束地引吭高歌，衣袂翩翩，飘然若仙。三个孩子，一男两女，围绕着她，吹笛的吹笛，洗衣的洗衣，听歌的听歌，像是三个仙童，簇拥着一个仙女……时间似乎停止在这一刻了，这种静谧，这种安详，这种美丽，这种温馨……简直是带着“震撼力”的。

云飞呆住了。他对阿超做了一个“安静”的手势，不敢惊扰这天籁之声，两人悄悄地勒马停在河对岸。

雨凤浑然不觉有人在看她，继续唱着：

即使没有太阳也没有月亮，朋友啊，你们不要悲伤，因为细雨会点点飘下，滋润着万物生长……

忽然，云飞的马一声长嘶，划破了宁静的空气。

雨风的歌声戛然而止，她蓦然抬头，和云飞的眼光接个正着。她那么惊惶、那么愕然，发现自己正面对着一个英姿飒飒的年轻男子！

小五被马嘶声吓了一跳，大叫着：

“啊……”手里的小兔子，一个握不牢，就骨碌碌地滚落水中。“啊……”她更加尖叫起来，“小兔儿！我的小兔儿……”她伸手去抓小兔子，“砰”的一声，就整个人掉进水里，水流很急，小小的身子，立刻被水冲走。

“小五……”雨风转眼看到小五落水，失声尖叫。

小三丢掉手中的衣服，往水里就跳，嘴里喊着说：

“小五，抓住石头，抓住树枝，我来救你了！”

雨风大惊失色，拼命喊：

“小三，你不会游泳啊……小三！你给我回来……”

小三没回来，小四大喊着：

“小五！小三！你们不要怕，我来了……”就跟着一跳，也砰然入水。

雨风魂飞魄散，惨叫着：

“小四！你们都不会游泳呀……小三、小四、小五……啊呀……”什么都顾不得了，她也纵身一跃，跳进水中。

刹那间，雨风和三个孩子全部跳进了水里。这个变化，使云飞惊得目瞪口呆。他连忙对溪水看去，只见姐弟四人，在水中狼狈地载沉载浮，又喊又叫，显然没有一个会游泳，不禁大惊。

“阿超！快！快下水救人！”

云飞喊着，就一跃下马，跳进水中。阿超跟着也跳下了水。

阿超的游泳技术很好，转眼间，就抱住了小五，把她拖上了岸。云飞也游向小三，连拖带拉地把她拉上岸。

云飞没有停留，返身再跃回水里去救小四。

小四上了岸，云飞才发现小五动也不动，阿超正着急地伏在小五身边，摇着她，拍打着她的面颊，喊着：

“喂喂！小妹妹，快把水吐出来……”

“她怎样？”云飞焦急地问。

“看样子，喝了不少水……”

“赶快把水给她控出来！”

云飞四面一看，不见雨凤，再看向水中，雨凤正惊险万状地被水冲走。

“天啊！”

云飞大叫，再度一跃入水。

岸上，小三小四连滚带爬地扑向小五，围绕着小五大叫：

“小五，你可别死……”小三大喊。

小四一巴掌打在小三肩上。

“你胡说八道些什么？小五！睁开眼睛看我，我是四哥呀！”

“小五！我是三姐呀！”

阿超为小五压着胃部，小五吐出水来，哇的一声哭了。

“大姐……大姐……”小五哭着喊。

“不得了，大姐还在水里啊……”小四惊喊，往水边就跑。

小三和小五跳了起来，跟着小四跑。

阿超急坏了，跑过去拦住他们，吼着：

“谁都不许再下水！你们的大姐有人在救，一定可以救起来！”

水中，雨凤已经不能呼吸了，在水里胡乱地挣扎着。身子随着水流一直往下游冲去。云飞没命地游过来，伸手一抓，没有抓住，她又被水流带到另一边，前面有块大石头，她的脑袋，就直直地向大石头上撞去，云飞拼了全身的力量，往前飞扑，在千钧一发的当儿，拉住了她的衣角，终于抱住了她。

云飞游向岸边，将雨凤拖上岸，阿超急忙上前帮忙，三个孩子跌跌冲冲，奔的奔、爬的爬，扑向她，纷纷大喊：

“大姐！大姐！大姐……”

雨凤躺在草地上，已经失去知觉。云飞埋着头，拼命给她控水。她吐了不少水出来，可是，仍然不曾醒转。